

荃灣區議會二零二零至二三年度  
轄下工作小組的擬議職權範圍

1. 財政及內務工作小組

- (1) 就《荃灣區議會撥款準則》及其他有關事宜提供意見；
- (2) 擬訂周年財政預算，提交區議會通過；
- (3) 監督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 (4) 檢討《荃灣區議會常規》，以確保常規健全及可行，並於有需要時提出適當的修改，以供區議會通過；
- (5) 就大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及工作小組的日常運作及管理一般行政事宜，向大會提出建議；
- (6) 定期檢討區議會會見市民計劃的推行情況，並於有需要時統籌該計劃的宣傳工作；以及
- (7) 統籌《區議會工作報告》的編輯工作。

2. 活動工作小組

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是籌辦區議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三月期間主辦的活動。